许昌电气职业学院工会转发关于做好2018年全市职工建功“十三五”技术创新竞赛活 动总结评比工作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：

现将关于做好2018年全市职工建功“十三五”技术创新竞赛活动总结评比工作的通知（许工文〔2018〕8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请各单位于11月26日前将推荐人选材料报送工会（1319房间），所需表格在附件。

联系人：汪黎嘉 联系电话：3189973

许昌电气职业学院工会

2018年11月8日

许工文〔2018〕80号

关于做好2018年全市职工建功“十三五”技术创新竞赛活动总结评比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，东城区工会，市直各系统、各基层工会：

按照市总工会、市科技局、市人社局联合下发的《许昌市职工建功“十三五”技术创新竞赛活动实施意见》要求，2018年，全市各级工会会同政府有关部门和企业党政，组织引导职工开展了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建功“十三五”技术创新竞赛活动，取得了突出的成绩。为大力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，激发广大职工参与技术创新的积极性，推动全市职工建功创新竞赛活动深入开展，经研究决定对2018年全市职工建功“十三五”技术创新竞赛活动进行总结评比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内容

在普遍竞赛、逐级推荐的基础上，评选出2018年“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职工”、“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成果”、“许昌市优秀技术英杰”、“许昌市优秀技术创新成果”和建功创新竞赛活动组织工作“先进集体”、“先进个人”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职工

1、热爱本职工作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，积极参加建功创新竞赛活动。

2、创造、发明出具有先进性、适用性技术成果，创造和总结出先进操作技术方法，并产生显著经济社会效益，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做出突出贡献。

3、完成技术攻关、技术革新、技术改造、技术协作、合理化建议等重要创新成果，解决技术关键问题，取得显著经济社会效益，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做出突出贡献。

4、对引进设备进行消化、吸收、再创新，取得显著经济社会效益，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出突出贡献。

（二）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成果

推荐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成果的前提，必须是近年来研发完成的最新创新成果。

1、具有先进性、实用性，在全市乃至全省同行业产生重要影响，取得显著经济社会效益的发明创造成果。

2、填补省内空白或达到省内外先进水平，并取得显著经济社会效益的创新成果。

3、对引进设备进行消化、吸收、再创新，取得显著社会经济效益，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出突出贡献。

4、在提高产品质量和劳动生产率，降低原材料成本或能源消耗等方面取得显著效益的成果。

5、推广应用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先进操作法，并取得显著社会经济效益的成果。

（三）许昌市优秀技术英杰

1、热爱本职工作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，积极参加建功创新竞赛活动。

2、创造、发明出具有先进性、实用性技术成果，取得明显经济社会效益，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出重要贡献。

3、完成技术攻关、技术革新、技术改造、技术协作、合理化建议等重要创新成果，解决技术关键问题，取得明显经济社会效益，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出重要贡献。

4、创造和总结出先进操作技术方法，产生明显经济社会效益，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出重要贡献。

5、对引进设备进行消化、吸收、再创新，取得明显经济社会效益，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出重要贡献。

（四）许昌市优秀技术创新成果

推荐许昌市优秀技术创新成果的前提，必须是近年来研制发明的创新成果。

1、具有先进性、实用性，在全市乃至全省同行业产生影响，取得明显经济社会效益的发明创造成果。

2、填补市内或省内空白，具有同行业先进水平的成果。

3、对引进设备进行消化、吸收、再创新的创新成果。

4、对国内现有设备进行创造性改造、改进，取得明显经济社会效益的创新成果。

5、推广应用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先进操作法，取得明显经济社会效益的创新成果。

（五）建功创新竞赛活动组织工作先进集体

1、认真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、促进科学发展的高度，重视建功创新竞赛活动和工会技协工作，把建功创新竞赛活动列入年度工作计划，制定有实施方案和推进落实措施。

2、本地区、本行业、本单位建功创新竞赛活动组织工作、激励措施落实到位，建功创新竞赛氛围良好，职工参赛积极性高，竞赛活动覆盖面大。

3、在建功创新竞赛中活动，结合实际，广泛组织开展技术培训、技能竞赛、技术攻关、技术革新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协作、新技术推广、合理化建议、创新成果转化等职工群众性技术活动，并取得显著经济社会效益。

（六）建功创新竞赛活动组织工作先进个人

1、认真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围绕本地区、本行业、本单位的科技进步和经济建设目标任务，积极组织开展建功创新竞赛活动。

2、具有开拓进取的创新意识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，组织开展的建功创新竞赛活动，各种机制健全，组织严密，内容丰富，措施有力，成效突出，为提升职工技术素质、推动企业技术进步、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、提高经济社会效益作出了重要贡献。

3、重视、支持或者热爱工会技协事业，本地区、本行业、本单位职工技协坚持“为国家分忧、为企业解难、为职工服务”的宗旨，勇于创新，工作活跃，在服务经济建设、服务科技进步、服务职工群众方面成效显著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认真坚持评选推荐条件。

各级工会要按照评选条件，逐级把关，真正把近年来的优秀创新成果、优秀技能人才择优上报。通过建功“十三五”技术创新竞赛活动的开展，选树出许昌市技术创新先进典型。

（二）认真做好材料上报工作。

1、推荐为“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职工”、“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成果”、“许昌市优秀技术英杰”、“许昌市优秀技术创新成果”的，填写推荐表一式3份，近年来取得市级以上主要业绩一览表一式1份，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1份（表格请用A3纸双面打印，内容使用仿宋小四号字，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）。

2、推荐为建功创新竞赛活动组织工作“先进集体”、“先进个人”的，填写申报表一式3份，（表格请用A4纸打印，内容使用仿宋小四号字，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）。

3、推荐“技术创新职工”、“优秀技术英杰”，对象是企业生产、科研一线的技术工人和工程技术人员，企业经营管理者不参加评选。

4、为减少重复表彰，近年来已受到同类型表彰的单位和个人，原则上不作为推荐对象。

5、请将2018年建功创新竞赛活动总结及推荐材料一并于2018年11月30日前报市总技协办公室。

四、表彰奖励

对“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职工”、“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成果”第一完成人，给予一定的资金奖励，并按程序申报“许昌市五一劳动奖章”。被评为“双十双优”的人员是技术工人的，按程序申报，由市人社局授予“许昌市技术能手”称号，符合条件的免试参加技师综合评审。

附件：1、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职工推荐表

2、许昌市十大技术创新成果推荐表

3、许昌市优秀技术英杰推荐表

4、许昌市优秀技术创新成果推荐表

5、许昌市职工建功“十三五”创新竞赛活动组织工作先进集体推荐表

6、许昌市职工建功“十三五”创新竞赛活动组织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

7、近年来取得市级以上主要业绩一览表

许昌市总工会办公室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018年10月25日